**八仙筒镇政府机关党支部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工作计划**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自治区党委、市委和旗委关于党史学习教育的工作部署，扎实开展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，制定如下工作计划。

一、目标任务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按照学史明理、学史增信、学史崇德、学史力行，学党史、悟思想、办实事、开新局要求，把学习党史同总结经验、观照现实、推动工作结合起来，深入开展“清风引领”行动，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、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和党员领导干部表率作用，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基层的困难事、群众的烦心事，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，推动党史学习教育扎实开展取得实效，促进我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工作步骤

**（一）多渠道点事，汇集民情。**

**1、开展“三问”活动。**要把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与创建全旗文明乡镇相结合、与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相结合、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结合、与优化营商环境相结合、与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相结合，与本职工作相结合，积极开展问计于民、问需于民、问政于民“三问”活动，解决好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。

**2、搞好“开门纳谏”。**各党员要敞开大门搞教育、听意见、办实事，用好古镇八仙筒公众号、三务公开网站等听取群众意见，了解群众诉求，找准查实基层和群众的操心事、烦心事、揪心事，聚焦贯彻新发展理念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、保障基本民生需求、深化政务服务改革、优化营商环境、推进基层治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，汇总梳理形成问题清单。

**3、加强调查研究。**把察民情访民意作为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第一步，深入基层群众、深入工作服务对象，广泛听取意见、了解民生需求。通过实地走访、集体座谈、民意调查等方法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，及时了解掌握服务对象和广大群众“急难愁盼”问题，征求对本地本部门本单位工作的意见建议。

**（二）多方面理事，形成清单。**

**1、形成“为民办实事”清单。**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，机关支部将收集上来的群众反映集中的共性需求、存在的普遍性问题、民生历史遗留问题和各类意见建议认真梳理汇总，制定年度“为民办实事”清单，要求领导班子成员、普通党员干部认领，科级以上领导至少认领2件实事，普通党员至少认领1件实事。并坚持每月18日前更新一次，采用党务公开栏、“古镇八仙筒”公众号等媒体公开承诺践诺等方式向服务对象和群众公开，接受群众评议。

**2、深入开展党员志愿服务活动。**组织党员干部积极投身文明实践志愿者行列，因地制宜组建党员志愿服务队，围绕“你有困难你找我，我是党员我帮你”主题，各基层党组织开展一次“我帮你”主题党日活动。开展“我是人大代表.我帮你”“我是种田能手.我帮你”“微心愿”等志愿服务活动。

**3、开展“民族团结一家亲”活动**。在全镇科级领导干部中开展“民族团结一家亲”活动，每名领导干部选择一户困难群众结亲、开展一次民族政策宣讲、参加一次现场接访、化解一批问题矛盾、解决一批揪心事操心事烦心事。增强干部和群众民族团结意识，增进民族感情，进一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健全机构，明确责任。镇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对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的组织协调和督导；同时要细化为民办实事的具体举措，将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贯穿党史学习教育始终，建好工作台账，实行销号管理。

（二）注重实际，搞好结合。要注重分类分层次实施，针对不同地区、不同领域、不同层级党组织分别提出要求，要坚持从实际出发，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，科学安排为群众办实事项目，要力戒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，注意为基层减负，切实把好事办实，把实事办好，办到群众心坎上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，接受监督。要大力宣传开展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重要意义，及时总结推广在开展活动中涌现出的好经验好做法，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真正从思想上尊重群众，从感情上贴近群众，从行动上帮助群众，为实践活动的顺利开展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。